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6年9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资格审查，认为肖和保先生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须的能力，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肖和保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肖和保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后，由其接任邓鹏先生原担任的第五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简历如下：

肖和保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湖南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长沙仲裁委员会、衡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现任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赛灵药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肖和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肖和保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肖和保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二日